

# 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2004 年 3 月 26 日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總目 22—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700 一般其他非經常開支

新項目「向因受區內爆發禽流感影響的活家禽業人士發放特惠補助金」

請各委員批准開立為數 4,200 萬元的新承擔額，以便在適當情況下為活家禽業經營人士(包括飼養場東主、批發商、零售商和運輸商)發放特惠補助金。

## 問題

由於政府當局暫停從內地進口活禽鳥，我們需要為活家禽業經營人士(包括飼養場東主、批發商、零售商和運輸商)發放特惠補助金，以紓緩他們當前經濟困難。

## 建議

2. 我們建議在總目 22 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分目 700 一般其他非經常開支項下開立為數 4,200 萬元的非經常開支新承擔額，以便在適當情況下為活家禽業經營人士(包括飼養場東主、批發商、零售商和運輸商)發放特惠補助金。

## 理由

3. 從 2003 年 12 月初起，亞洲區內共有八個國家或地方爆發高致病性 H5N1 型禽流感，包括南韓、日本、越南、泰國、柬埔寨、

內地、老撾和印尼。此外，台灣、巴基斯坦、美國和加拿大也爆發了由其他類型病毒(H5N2型和H7型)引起的禽流感。我們已立即採取行動，暫停處理從受感染地區進口活禽鳥和禽肉的申請。這項暫停措施與主管動物衛生和疾病的國際機構國際獸疫局處理疫情的建議一致，同時也是考慮到區內不斷變化的情況。截至2004年3月17日為止，泰國和越南共有34宗已確認人類感染H5N1型禽流感個案，其中23人已經死亡。

4. 有關方面宣布廣東、安徽和上海亦有疑似禽流感爆發後，我們隨於2004年1月30日暫停從內地進口活禽鳥(包括活家禽和一日齡雛雞)及所有禽肉<sup>註</sup>。內地進口活家禽佔全港活家禽食用量七成以上。由於政府當局暫停從內地進口活家禽，許多活家禽批發商和零售商因而要暫停營業。

5. 鑑於近期區內爆發的禽流感疫情嚴重，我們預計在5月前都不會恢復從內地進口活家禽。因此，我們建議發放特惠補助金，以紓緩活家禽業內經營不同業務的人士所面對的困難。

### 擬議特惠補助金

6. 向受影響活家禽業人士發放特惠補助金的擬議方案，大致參照財委會於2001年6月1日(文件編號(FCR(2001-02)10)就當年禽流感事件批准的方案(2001年方案)而制訂。由於活家禽業的運作模式由2001年至今基本上並無任何改變，所以2001年方案仍是適切的。我們預計可在不久的將來恢復從內地進口活家禽。基於這個因素，並考慮到2004年2月25日已公布的紓困措施，擬議特惠補助金方案將會是一次過安排，向受直接影響的活家禽業人士提供援助。建議的詳情如下-

(a) 活家禽批發商

每個攤檔可獲發特惠補助金40,000元。

(b) 活家禽零售商

---

<sup>註</sup> 本港已在2004年3月22日恢復從內地進口冰鮮及冷凍家禽。

- (i) 食環署轄下濕貨街市內活家禽檔位租戶—每檔可獲發特惠補助金 30,000 元；
- (ii) 房屋委員會(房委會)或房屋協會(房協)處所內售賣活家禽的新鮮糧食店牌照持有人—每個牌照可獲發特惠補助金 30,000 元；以及
- (iii) 私人樓宇內售賣活家禽的新鮮糧食店牌照持有人—除了之前宣布的 10,000 元外(見下文第 8 段)，每個牌照可獲發特惠補助金 50,000 元。

(c) 活家禽運輸商

根據漁護署備存的記錄，定期運載活家禽往返內地飼養場／本地飼養場和政府家禽批發市場，以及把活家禽從這些市場運往零售點的貨車，每輛可獲發特惠補助金 24,000 元。

(d) 雞隻飼養場東主

倘若在我們預計時間內仍未能恢復從內地進口活家禽(包括一日齡雛雞)，而雞場東主又售罄存貨，本地雞場可能要中斷生產一段時間。如停產維持時達三個月或以上，便需要向本地雞場東主發放特惠補助金，協助他們支付日常經營開支和應付短期現金周轉問題。我們認為必須為此預留撥款約 151 萬元，但有關款項只會在雞場停產三個月或以上時才予發放。

附件 有關特惠補助金的詳情載於附件。

### 修訂 2004 年 2 月 25 日所公布的紓困措施

7. 在 2004 年 2 月 25 日，政府宣布有意從 2004 年 3 月 11 日起，寬免在漁護署和食環署轄下批發和零售市場經營的活家禽批發商和零售商的租金(如有差餉和空調費用者亦包括在內)，為期三個月。凡在寬免期內連續停業 30 天或以上者，在向漁護署或食環署提出申請而又獲批准後，可獲全數寬免停業期間的有關租金，而在

寬免期間繼續營業者則可獲寬免 50% 租金。房委會和房協亦同意把有關安排的適用範圍擴展至其轄下處所內的活家禽檔。在寬免期內，漁護署家禽批發市場指定供運載活家禽貨車停泊的月租車位的泊車費(包括差餉)，也會獲得寬免。在私人樓宇內經營的活家禽零售商，在寬免期內停業者可獲發特惠補助金 10,000 元(約相等於食環署街市內活家禽檔位平均三個月租金)，繼續營業者則可獲發放 5,000 元。

8. 經考慮活家禽業人士的要求，並為配合 2001 年方案，我們擬撤銷在漁護署和食環署轄下批發和零售市場營業的批發商和零售商必須連續停業 30 天才可獲寬免全數租金的規定，並擬撤銷向私人樓宇經營的活家禽零售商發放額外 5,000 元特惠補助金的先決條件。由於上述措施的財政承擔額上限是以寬免三個月全額租金為計算基準，所以承擔總額仍維持不變(即 844.3 萬元)。不過，撤銷“必須停業 30 天”的規定後，所發放款額將會較原來建議為多。

#### 其他額外紓困措施

9. 設於長沙灣臨時家禽批發市場內兩個洗籠機，是按收回成本原則租予批發商會。自從暫停從內地進口活家禽後，批發商的營業額減少了，洗籠機經營者也因而受影響。我們擬給予這些經營者三個月租金寬免。這項措施對財政的影響，是令政府損失約 18,000 元收入。

#### 確保僱主履行責任的機制

10. 我們明白從事相關行業的工人也會受到或多或少的影響。原則上，政府認為僱主有責任履行對其僱員的義務。此外，僱主亦有法律責任按照《僱傭條例》及僱傭合約規定向其在職或已被解僱的員工支付薪酬及其他福利。就如 2001 年的安排一樣，當我們按擬議方案發放特惠補助金後，便預期活家禽業僱主向其僱員履行責任。

11. 然而，在參考各界人士在 2001 年禽流感爆發期間向政府表達的不同意見，包括在不干預僱傭關係前提下鼓勵僱主向僱員履行義務後，建議保留 20% 特惠補助金，直至僱主履行對僱員的責任後才

予發放。就如 2001 年的安排一樣，所保留的部分特惠補助金，會於批發商、零售商、運輸商及飼養場東主滿足以下任何一項條件發放—

- (a) 在財務委員會通過這項建議後 30 天內，其僱員沒有向勞工署提出與這建議有關的勞方索償；或
- (b) 其僱員於上文(a)項所述的期間內向勞工署提出與這建議有關的勞方索償，並無拖延至提出索償一個月後仍未解決。

### 擬議方案摘要

12 下表簡述政府當局擬向活家禽業內從事不同業務人士所提供的財政資助，包括在 2004 年 2 月 25 日公布的紓困措施—

受影響人士	紓困措施
活家禽批發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漁護署轄下家禽批發市場內經營的活家禽檔，每檔可獲發放一筆過特惠補助金 40,000 元</li> <li>▪ 在漁護署轄下家禽批發市場內經營的活家禽檔，每檔可獲寬免三個月租金*</li> </ul>
活家禽零售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發放一筆過特惠補助金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食環署、房委會和房協轄下街市營業的零售商，每個零售商可獲 30,000 元</li> <li>• 在私人樓宇經營售賣活家禽的新鮮糧食店牌照，每個牌照可獲 50,000 元</li> </ul> </li> <li>▪ 食環署濕貨街市的活家禽零售檔，可獲寬免三個月租金*</li> <li>▪ 在私人樓宇經營售賣活家禽的新鮮糧食店，每個牌照可獲發放一筆過特惠補助金 10,000 元*</li> </ul>

受影響人士	紓困措施
活家禽運輸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根據漁護署備存的記錄，定期運載活家禽往返內地飼養場／本地飼養場和政府家禽批發市場，以及把活家禽從這些市場運往零售點的貨車，每輛可獲發放一筆過特惠補助金 24,000 元</li> <li>▪ 漁護署家禽批發市場的指定泊車位可獲寬免三個月租金*</li> </ul>
雞隻飼養場東主	當本地雞場停產三個月或以上，每個牌照可獲發放一筆過特惠補助金 10,000 元
長沙灣臨時家禽批發市場洗籠機經營者	寬免三個月租金

\* 在 2004 年 2 月 25 日公布的紓困措施(已按上文第 8 段載述作出修訂。)

## 對財政的影響

13. 根據上述建議向活家禽業人士(包括飼養場東主、批發商、零售商和運輸商)發放特惠補助金，估計約需 4,200 萬元，有關的分項數字如下：

特惠補助金	千元	千元
活家禽批發商	3,480	
活家禽零售商	27,490	
活家禽運輸商	9,120	
雞隻飼養場東主	1,510	
<b>特惠補助金總額</b>		<b>41,600</b>
		<b>整數約為 42,000</b>

14. 為寬免長沙灣臨時家禽批發市場洗籠機經營者的租金，政府將會損失約 18,000 元收入。

15. 請注意，上文第 13 及 14 段所述的款額，並未包括 2004 年 2 月 25 日所公布紓困措施的指示性成本 844 萬 3 千元(即政府收入所減少的 697 萬 3 千元和特惠補助金支出約 147 萬元)。

## 背景資料

16. 我們已在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2004 年 3 月 19 日的會議上就這項建議徵詢委員意見，並獲委員支持。

## 迫切性

17. 我們已把上述項目納入財務委員會 2004 年 3 月 26 日的特別會議議程內，以確保當有關建議獲委員通過後，可盡早推行。

-----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  
2004 年 3 月

## 受影響活家禽業人士整筆支付的特惠補助金

受影響業內人士	攤檔／牌照 ／貨車數目	單位價 千元	特惠補助金 千元
活家禽批發商(攤檔)	87	40	3,480
在食環署和房委會／房協轄下街市經營的活家禽零售商 (452 個食環署轄下攤檔+218 個房委會轄下新鮮糧食店+3 個房協轄下新鮮糧食店)	673	30	20,190
在私人樓宇經營新鮮糧食店的活家禽零售商(牌照)	146	50	7,300
活家禽運輸商(貨車)	380	24	9,120
雞隻飼養場東主	151	10	1,510
<b>總計</b>			<b>41,600</b> 整數約為 <b>42,000</b>

備註：給予雞隻飼養場東主的特惠金只會於雞場在其東主不能控制的情況下停產而且停產期達三個月或以上時才會發放。